竞租人须知

1. 竞租人须详细阅读本须知，竞租人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参加乳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城投集团”）的房产竞租活动，并对自己的行为负责。
2. 竟租人需于2020年7月8日下午 16时前（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将相应保证金存入指定账户（账户名：乳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开户行：威海市商业银行乳山城区支行，账号：2892 6201 0900 0000 0038）），并携带保证金缴款凭证及有效身份证明到乳山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审计部办理竞租人资格确认手续，领取《房产竞租投标报价书》。
3. 竞租人在办理竞租申请时，以个人名义竞租的需提交本人身份证复印件；以法人名义竞租的需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如竞租人无法到场而必须委托他人代为竞租的，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4. 在办理竞租人资格确认手续时，应现场详细阅读《房屋租赁合同》，对标的现状或《房屋租赁合同》有异议的，应在招租会召开前1个工作日内提出，竞租人参加报价后均视为对该房产现状及《房屋租赁合同》无异议。如报名但未参加招租活动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5. 竟租人需在招租会开始前15分钟入场，逾时不到场者，取消其竞租资格。
6. 招租会开始后，竞租人必须遵守场内公共秩序，手机调成静音，不得喧闹，不得阻挠其他竞租人应价竞租，不得影响招租主持人的招租工作，不得有操纵、垄断、恶意串通等违法行为，一经发现，将取消其竞租资格，并依法追究其经济和法律责任。
7. 招租形式：由招租主持人报出起拍价和加价幅度（招租底价60000元，每次加价幅度为2000元，），然后由竞租人报价。每次报价必须按规定的加价额度加价，否则报价无效，竞租人可多次报价。经过竞租人轮番报价，由招租主持人点号并重复竞租人报价，竞租主持人对最高报价三次叫价后，对最高竞价宣布成交**（同等价格情况下，原租户享有优先承租权**），竞租人一经报价，不得变更或撤回应价，成交结果对竞租人、竞得人都具有法律效力。
8. 招租成交后，竞得人应当场和招租人签署竞租成交确认书，否则视同违约。
9. 竞得人竞得房产使用权后，**于3个工作日内按照城投集团相关规定缴纳租金并签订租赁合同**，如竞得人不按时缴纳租金，不按时签订租赁合同，则取消其承租资格，并不退还其缴纳的竞租保证金。
10. 竞得人交满房产租金后，竞租保证金转为房屋保证金，房屋保证金不得抵交租金。
11. 招租会宣布和使用的价款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12. 竞租未成功者请在5个工作日内携带收据到我公司办理保证金退还手续**。**
13. 竞租时间：2020年7月9日 上午9：30分整
14. 竞租地点:乳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乳山市深圳路108号市民服务中心三楼，请走东大门）